

西藏关于做好07年成考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3/2021_2022__E8_A5_BF_E8_97_8F_E5_85_B3_E4_c66_453908.htm 各有关成人高等院校

：为做好2007我区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保证高等学校选拔符合培养要求的新生，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07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和各项工作要求，现将今年我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录取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录取组织机构与职责 我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仍实行异地远程网上录取，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组织有关学校进行录取新生工作，由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区招办”)具体组织实施。录取期间，设立录取领导小组和录取监察办公室，录取领导小组下设投档统计组、系统管理组、录检打印组、计划联络组、文秘后勤组。(一)录取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计算机网上录取工作的组织管理，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决策和部署。调控录取工作进度，审批院校调整计划，根据具体情况和招生院校有关要求，决定投档原则，下达投档指令，处理有关问题。1、投档统计组：执行投档、计划调整指令，维护考生基础信息，统计院校完成计划情况，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把握录取总体进度。2、系统管理组：维护计算机网络系统，负责网络安全，培训录取工作人员，提供技术咨询服务。3、录检打印组：负责协调招生院校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考生电子档案阅档和退档工作，对院校预录取或预退档考生进行审查；负责打印录取新生名单，对院校新生名单进行核准备案。4、计划联络组：核准院校的招生计划；负责与招生院校联系有关事宜，协

调各招生院校的录取工作。5、 文秘后勤组：负责录取期间的综合协调、后勤服务和安全保卫工作。办理录取盖章手续，安排招生政策的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公布录取新生名单，安排会议，编写简报等。负责来信来访接待和查询录取信息工作，接受考生和家长的政策咨询，反馈有关答复意见。重要情况及时反馈录取领导组；涉及违纪问题，及时反馈监察办公室。（二）录取监察办公室：负责检查招生部门、招生学校执行招生政策和纪律的情况，查处招生中的违纪案件，接待和处理重要信访。（三）院校录取领导小组：负责本校成人高校录取的各项工作。二、 录取时间安排 录取时间：2007年11月20日-11月30日 三、 录取原则与办法（一）成人高校招生实行计算机异地远程网上录取。录取工作结束后，不再进行对已录取新生流失后的补录工作。（二）录取工作实行“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录取体制，即在符合成人高校招生报名条件、考试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由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的原则，决定考生录取与否和录取专业，同时负责对遗留问题的处理。自治区招生办在录取时根据国家招生政策对招生学校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对其录取工作予以监督，对不符合招生政策的情况予以纠正。各招生学校应发挥校内纪检、监察部门的作用，加强校内自我监督，建立自我约束机制。（三）院校不能超计划录取。如需计划调整，必须通过网上进行计划调整。（四）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招生计划数分考试科类划定各科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高中起点升专科的公安类成人高校的全部专业、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的监狱(劳教)管理专业、医学专业的招生，如上线考生不足，可以降低

分数要求向学校投档，但投档分数不得低于同科类专科层次最低控制分数线的70%。(五)农、林、水利、地质、矿产、测绘、远洋运输、社会福利等专业，在上线生源不足时可适当降分投档，降分幅度最大不得超过20分。(六)录取新生名单由招生学校提出，自治区招生办审核。招生学校按审核后的名单发放录取通知书。(七)委托培养学生的单位，可根据考生的实际情况，向招生学校提出调整生源分配的建议，但不参与录取工作。(八)所有院校均实行计算机异地远程网上录取。委托代录院校必须有书面委托函，原则上只能委托自治区招生办代录。(九)招生院校不得招收“试读生”、“超前生”、“资格生”。违者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十)新生入学后，学校要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对其中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学校应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自治区招生办和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处备案。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